

## 一、咨询服务范围

申请人拟申请新饲料和新饲料添加剂证书，拟申请扩大饲料添加剂适用范围，拟申请生产含量规格低于《饲料添加剂安全使用规范》等规范性文件要求的饲料添加剂品种（由饲料添加剂与载体或者稀释剂按照一定比例配制的产品除外），拟申请生产工艺发生重大变化的饲料添加剂，拟申请进口含有我国尚未批准使用的饲料原料和饲料添加剂的产品，以及拟申请将原料或者添加剂品种纳入《饲料原料目录》或者《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》，可以按照本公告规定申请咨询服务。

## 二、咨询材料要求

申请人应当向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：产品通用名称、产品类别、产品研制目的、产品组分、外观与物理性状、产品功能、适用范围、使用方法、生产工艺和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[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\\_3669](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3669)

